

萃卦第四十五（下坤地 上兌澤 — 澤地萃卦）



萃，亨；王假有廟，利見大人，亨，利貞；用大牲吉，利有攸往。

1. 萃，聚也。萃卦下坤地，人之所聚也；上兌澤，水之所聚也，故萃卦象徵會聚之意。君王以至誠美德感格祖考、神靈，因以會聚人心，以保有宗廟祭祀，而長保社稷。並利於此時出現大人，以聚集民心，則能萬事亨通。惟必須固守正道而行。當萃之時，應以隆重的牛為犧牲，以祭祀祖先神靈，而維繫人心，則可獲吉祥。並利於此時有所前往而大有作為。 ①假，音格，感格也，猶言以至誠美德感格祖考、神靈。 ②大牲，祭祀所用之重大犧牲品，指牛。
2. 或謂卦名下原無「亨」字，似為衍文，帛書周易亦無亨字。
3. 孔穎達曰：萃，聚也，能招民聚物，使物歸而聚己，故名為萃。
4. 李士鈺曰：兌為澤，水之聚也；坤為地、為眾，人之聚也。貨聚於市，百工之用通，人聚於國，彼此之志通。
5. 劉沅曰：無形的萃，莫大於假廟，神人之心通；有形的萃，莫利於見大人，君民之心通，故亨。
6. 龔煥曰：假字，疑當作「昭假列祖」之假，謂感格也。王者致祭於宗廟，以己之精神感格祖考之精神，所以為萃也。
7. 李士鈺曰：奉先報本，天下之心繫焉；用大牲者，祭祀之重典也；得天下之大，不以自有，致天下之財，不以自奉，備物致敬，與萬方共敦反本復始之思，此王者所以聚天下也。
8. 李光地曰：王假有廟者，神人之聚也；利見大人者，上下之聚也；用大牲吉，廣言群祀，由假廟而推之，皆所以聚於神也；利有攸往，廣言所行，由見大人而推之，皆所以聚於人也。
9. 序卦傳：姤者，遇也，物相遇而後聚，故受之以萃。

彖曰：萃，聚也；順以說，剛中有應，故聚也。王假有廟，至孝享也。

利見大人亨，聚以正也。用大牲吉，利有攸往，順天命也。

觀其所聚，而天地萬物之情可見矣。

1. 彖傳曰：萃卦象徵聚集之意，其卦象上坤順、下兌說，故有和順而欣悅之象，其九五爻陽剛居中有應，則說明其能謹守中道，故群陰悅從，遂能廣聚眾人，上下一心。
2. 卦辭：王假有廟，乃君王表達對祖先神靈孝享之誠。卦辭：利見大人，亨，則表示主聚者能遵行正道。卦辭：用大牲吉，利有攸往，乃指出會聚之時，必須遵守大自然之規律，順天理而行。觀察萃卦之大義，可知天下會聚的現象，則天地萬物的性情就顯現出來了。
3. 張浚曰：順以說，得民也；剛中有應，得賢也。
4. 劉沅曰：澤潤之地，物群聚而生，故為萃。下順乎上，上說乎下，兩卦有聚之體。五以剛中而下交，二以柔中而上應，兩爻有聚之用。知所以為聚，則亨。又曰：致孝以盡志，致享以盡物，上有以萃祖考之精神，下有以萃天下之人心也。天以正相聚，而陰陽和、百族茂；萬物以類相聚，而聲氣應、形性適，故觀所聚而情可見。
5. 程頤曰：建立宗廟，所以致其孝享之誠也；祭祀，人心所自盡也。故萃天下之心者，無如孝享。然聚不以正，則人聚為苟合，財聚為悖入，安得亨乎？
6. 王宗傳曰：觀坤順兌說，而知上下之萃也；觀二五之相應，而知君臣之萃也；觀致孝以享廟，而知人神之萃；觀天命之不可不順，而又知天人之萃。
7. 王弼曰：方以類聚，物以群分，情同而後乃聚，氣合而後乃群。

象曰：澤上於地，萃；君子以除戎器，戒不虞。

1. 大象傳曰：萃卦下坤地、上兌澤，故為澤上於地之象。澤上於地，無隄防以聚澤，則有潰決之憂。
2. 王申子曰：澤上於地、萃，則聚澤者隄防也，以隄防而聚澤，則有潰決之憂。荀爽曰：澤者卑下，流潦歸之，萬物生焉，故謂之萃。

3. 君子者觀察萃卦澤上於地之象，鑑於以隄防而聚澤水，久之則有潰決之憂，因而悟知事物久聚必生變亂，人情久聚必生異心，故修治兵器，以防不測。

◎除，修治也，去舊取新之謂也。 ◎戎器，兵器也。 ◎不虞，不測也。

4. 王申子曰：澤上有地、臨，則聚澤者地岸也；澤上於地、萃，則聚澤者隄防也。以地岸而聚澤，則無隄防之勞，以隄防而聚澤，則有潰決之憂。故君子觀此象，為治世之防，除治其戎器，以為不虞之戒。
5. 劉沅曰：水聚則決，必有以防之，水乃畜；人聚則爭，必有以制之，亂乃定。戎器久則必敝，除而修之非右武也，以戒不虞而已，天下之患多生於不虞，故戒之。
6. 張洪之曰：彖言假廟而象言除戎者，以國勢不能長聚而無散，虞不順於至順，則聚可久矣。

初六，有孚不終，乃亂乃萃；若號一握為笑，勿恤，往無咎。

象曰：「乃亂乃萃」，其志亂也。

1. 初六上應九四，惟前有二陰相阻，且六三又上承九四，因此對九四疑慮重重，誠信相應之心不能保持至終，於是有心意紛亂不安之象，復有求聚之心。初六若能呼號九四，九四必來相應，一握之間，必能獲其所聚，而轉為歡笑，故可不必憂慮，前往相應，必無咎害。 ◎乃亂乃萃，謂有心意紛亂不安之象，復有求聚之心。 乃，語氣詞，無意。 ◎號，呼號、號啕也。

◎一握，謂頃刻之間。

2. 朱熹曰：初六上應九四，而隔於二陰，當萃之時，不能自守，是有孚而不終，志亂而望聚也。
3. 王宗傳曰：初之於四，相信之志，疑亂不一也，然居萃之時，上下相求，若號焉，四必說而應之，則一握之頃，變號啕為笑樂矣，謂得其所萃矣。故戒之勿恤，又勉之往無咎。
4. 象傳曰：初六有心意紛亂不安之象，復有求聚之心者，乃因其心存疑慮，心志迷亂不專。

5. 黃壽祺曰：初六之憂在於疑，疑九四有意於六三，致心意散亂不專，一但疑消，必能破啼爲笑而往無咎。

六二，引吉，無咎；孚乃利用禴。

象曰：引吉無咎，中未變也。

1. 六二柔順中正，上應九五，處群陰之間，當萃之時，能牽引群陰以萃聚於九五尊者，故獲吉祥而無咎。又其心存誠信，雖陰虛在下，然求聚可成，猶如春祭之時，只要心存誠敬，雖祭品微薄，亦可呈獻於神靈，獲其賜福。

◎禴，音月，殷之春祭也。以春物未成，其祭品鮮薄也。

2. 馮椅曰：六二與九五正應，引初六、六三以萃於九五，爲得君臣之大義。彭申甫曰：嘉會之時，能引上下二陰來萃，此睦鄰之善者也。
3. 汪煊曰：六二柔順中正，能引其群以萃於五，所謂「利見大人，亨，利貞」者也。
4. 王弼曰：禴，殷春祭名，四時之祭省者也。居聚之時，處於中正，而行以中正，可以省薄薦於鬼神也。
5. 象傳曰：六二能牽引群陰以萃聚於九五尊者，故獲吉祥而無咎者，乃謂六二居中守正，心志未曾改變，不象初六之志亂。
6. 黃壽祺曰：六二之吉，在於孚信常存，不變柔順中正之道，於是誠心見引於尊者，薄祭獲享於神靈。張載曰：能自持不變，引而後往，吉乃無咎。凡言利用禴，皆誠信素著白於幽明之際。

六三，萃如嗟如，無攸利；往無咎，小吝。

象曰：往無咎，上巽也。

1. 六三陰柔失位，上無應與，雖有心求聚，卻不得其朋類，故徒自嗟嘆不已，而無所獲利。然六三上承九四陽剛，往求相聚，可獲無咎。惟六三、九四均失位，故稍有憾惜。◎萃如嗟如，謂求聚不得而嗟嘆不已也。
2. 俞琰曰：萃之時，利見大人。三與五非應非比，而不得其萃，未免有嗟嘆之

聲，則無攸利矣。既曰無攸利，又曰往無咎，以三與四比，則其往也，捨四可乎？三之從四，四亦巽而受之，故無咎。第以無正應，而近比於四，所聚非正，有此小疵耳。

3. 象傳曰：六三往求與九四相聚，可獲無咎者，乃因其上承九四，能順從九四陽剛而聚。

4. 吳澄曰：六三雖無應，而近比於九四之陽，互成巽體，故曰：上巽。
5. 馬其昶曰：六爻惟三、上無應，又俱值窮位，一嗟一咨，求萃不得也，故無攸利。然天命不可不順，四、五為萃之主，合諸侯而發禁命事，三若比四以萃五，雖位不當而小吝，然當萃時，不能自外於會同之盟，故三與初皆曰往無咎。

九四，大吉，無咎。

象曰：大吉無咎，位不當也。

1. 九四下乘三陰，上比九五，於是率領三陰順而萃於九五，上悅而下順，獲功

厥偉，故獲大吉。惟其居位不正，本當有咎，以其功成大吉，得免其咎。

2. 程頤曰：九四上比九五，下比群陰，得上下之聚。然以陽居陰位非正也，故必大吉然後無咎。
3. 蘇軾曰：九四非有其位而有聚物之權，非大吉則有咎矣。
4. 項安世曰：無尊位而得眾心，故必大吉而後可以無咎。如益卦初九在下位而任厚事，亦必元吉而後可以無咎。
5. 象傳曰：九四必大吉而後可以無咎者，乃謂其以陽居陰，居位不當，惟居功

厥偉，乃能無咎。

6. 李士鈔曰：無咎者，幸之也；位不當者，戒之也。

九五，萃有位，無咎；匪孚，元永貞，悔亡。

象曰：萃有位，志未光也。

1. 九五陽剛中正，高居尊位，握有任賢萃眾之權，當無所咎害。惟其欲合下三

陰而為九四所隔，故其誠信不能廣孚於眾，而有所悔恨。當秉持其陽剛尊長

之德，永久固守正道，則悔恨當可消除。

2. 劉沅曰：九五以陽居尊位，握萃之權，故無咎。然下與眾隔，有不能孚即萃之象。當修乾陽之德，永守乎正，任賢而聚眾才，則悔亡也。若恃有位而自用，志不光大，則有匪孚之象。此戒人君當養賢以致民，不可自恃其有萃之權也。
3. 程頤曰：元永貞，君之德，民之所歸也。元者，首也，長也，為君德首出庶物，君長群生，有尊大之義焉，有主統之義焉。而又恆久貞固，通於神明，光於四海，無思不服矣。
4. 象傳曰：九五高居尊位，握有任賢萃眾之權者，惟其有位而無德，不得下民之信服，故其萃天下之志，未能普遍施行。
5. 朱熹曰：有位而無德，雖欲萃而不能使人信，故有匪孚之象，當修其元永貞之德，而後悔亡也。
6. 馬振彪曰：謙卦六爻皆吉，以君子有終，得謙之道也。萃卦六爻皆無咎，以大人聚以正，得萃之道。

上六，齎咨涕洟，無咎。

象曰：齎咨涕洟，未安上也。

1. 上六處萃卦之終，萃極將散，內無應援，又以陰柔乘凌於陽剛尊長之上，求聚不得，故悲嘆哀號、痛哭流涕。惟其悲泣知懼，憂慮至深，亦為眾所不害，故得無咎。世有孤臣孽子不得於君親者。惟其悲泣知懼，憂慮至深，反不為所害，而危可使平，終得萃而無咎。◎齎咨，音積資，嗟嘆聲也。◎涕洟，猶言痛哭流涕。
2. 王弼曰：上六處上獨立，內無應援，遠近無助，危莫大焉，懼禍之深，不敢自安，故得無咎。
3. 劉沅曰：上六陰處萃終，萃極將散，乃孤臣孽子不得於君親者。憂思之至，危可使平，終得萃而無咎。
4. 象傳曰：上六之悲嘆哀號、痛哭流涕者，乃說明其位居卦極，深感危懼而不敢自安。

5. 馬其昶曰：上六得位而不安，乘剛故也。惟其未安，故能無咎，所謂「操心危，慮患深，故達。」之意也。